

彰化縣 112 年特殊教育志工(說故事)工作坊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:依據特教法第 33、44 條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充分運用社會人力資源，有效推展特殊教育服務，提昇服務品質。
- (二) 提供有志者貢獻其智慧、經驗及專長，結合社區人力，建立身心障礙學生支持與關懷網絡，提升志工活力，增進其服務社會的能量，延續服務社會的熱情。
- (三) 推廣本縣特殊教育志願服務，提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，維護受服務者之權益，並從學習的過程中，體驗生命的價值，發揮志工助人最樂，服務最榮的精神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- (一) 主辦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- (二) 承辦單位：彰化市泰和國小、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- (三) 協辦單位：縣內各國中小學、彰化師範大學、彰化縣教育志工人力資源整合中心。

四、實施方式：

- (一) 活動時間：112 年 6 月 5、11 日(星期一、日)
- (二) 研習地點：彰化縣特教資源中心 6 樓（泰和國小）
- (三) 報名資格：共計培訓 40 人，111 學年度為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中心志工團隊夥伴為優先，儲備特教志工次之。

(四)課程內容

6 月 5 日星期一	活動內容	負責單位
0830~0900	性平宣導影片	承辦單位
0900~1030 (第一二節)	表演藝術(一)	專業講師：故事達人 陸育克老師
10:40~12:10 (第三四節)		
1210~1330	休息/午餐	承辦單位
1330~1500 (第五六節)	表演藝術(二)	專業講師：故事達人 陸育克老師
15:10~16:10 (第七節)		
1610~	討論與回饋	承辦單位

6 月 11 日星期日	活動內容	負責單位
0845~0900	彰化縣特教志工招募宣導	承辦單位
0900~1030 (第一二節)	故事劇場的創作與表現(一)	專業講師：故事達人 陸育克老師

10:40~12:10 (第三四節)		
1210~1330	休息/午餐	承辦單位
1330~1500 (第五六節)	故事劇場的創作與表現(二)	專業講師：故事達人 陸育克老師
15:10~16:10 (第七節)		
1610~	賦歸	承辦單位

(五)報名方式

- 1 此課程完全免費，參加培訓人員皆須完成 2 天課程，若有可能無法全程參與請勿報名，報名後請準時參與研習。
- 2 一律採紙本報名方式，請填妥報名表傳真或郵寄，恕不受理現場報名。此課程為志工在職訓練不核給特教研習時數，僅發給研習條 12 小時。
- 3 錄取順序為 111 學年度為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中心志工團隊夥伴為優先，儲備特教志工次之及其他有興趣志工，並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。
- 4 5 月 24 日前請自行來電查詢您是否錄取，經錄取公告後，不克出席者請於研習三日前通知承辦單位，俾便找人遞補；無故缺席者，將列為日後辦理研習是否錄取之參考。

五、附則：

- 1 活動需服務志工協助，得依「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志願服務計畫」規定辦理，發給服務證明。
- 2 為響應綠色校園，煩請自備環保杯筷。
- 3 計畫辦理日期適逢例假日，擬派業務承辦人或特教中心人員擔任工作人員及接送講師請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奉派出差於假日實際執行職務，准予於差畢之次日起 1 年內補休無法於規定期限內完成補休者，不得改發加班費。

六、經費：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七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

彰化縣 112 年特殊教育志工(說故事)工作坊實施計畫

姓名		
飲食	☐ 素食 ☐ 葷食	
資格（可複選）	☐ 已具備志願服務法規定(基礎. 特殊)訓練資格 ☐ 目前已參與學校志工服務，服務學校() ☐ 未來有興趣參加特教志工說故事團隊 ☐ 現任特教資源中心志工 ☐ 其他(請說明:)	
聯絡電話	(家) (手機)	
基本資料	通訊住址: _____	
備 註	聯絡人：莊淑芬 聯絡電話：7273173 轉 327。 填寫完畢後，請傳真至特教中心 【傳真電話：7202399】 。	研習地點:彰化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六樓會議室（泰和國小） 住址:彰化市泰和路2段145巷1號
	錄取順序為 111 學年度為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中心志工團隊夥伴為優先，儲備特教志工次之，尚有名額則開放其他有興趣志工，並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。 傳真報名表後請來電確認 04-7273173 分機 327 莊淑芬	